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VOL SERVICES GROUP CO. LIMITED
和泓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推遲的股東週年大會
之投票結果**

本公告乃由和泓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作出。

茲提述(i)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該通函」)；(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iii)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有關推遲股東週年大會的公告；及(iv)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的推遲的股東週年大會(「推遲的股東週年大會」)的經修訂通告(「經修訂通告」)。除本公告所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經修訂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推遲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經修訂通告所載的所有已提呈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的推遲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推遲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60,000,000股，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推遲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推遲的股東週年大會並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就所提呈的該等決議案投贊成票，且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推遲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就所提呈的任何該等決議案投票。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中表明有意於推遲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的任何該等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本公司委任為推遲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監票員。

於推遲的股東週年大會所提呈該等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投票總數 百分比(概約%)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416,168,000 (100%)	0 (0%)	416,168,000 (100%)
2.	(i) 重選劉江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416,168,000 (100%)	0 (0%)	416,168,000 (100%)
	(ii) 重選陳磊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416,168,000 (100%)	0 (0%)	416,168,000 (100%)
	(iii) 重選范智超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16,168,000 (100%)	0 (0%)	416,168,000 (100%)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16,168,000 (100%)	0 (0%)	416,168,000 (100%)
4.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16,168,000 (100%)	0 (0%)	416,168,000 (10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416,168,000 (100%)	0 (0%)	416,168,000 (100%)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買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的本公司股份。*	416,168,000 (100%)	0 (0%)	416,168,000 (100%)
7.	根據第7項決議案透過加入第6項決議案將購回股份的數目，擴大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董事的授權。*	416,168,000 (100%)	0 (0%)	416,168,000 (100%)

特別決議案		票數及佔投票總數 百分比(概約%)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8.	根據第8項決議案批准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416,168,000 (100%)	0 (0%)	416,168,000 (100%)

* 該等決議案全文載於經修訂通告。

由於推遲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超過一半票數贊成該等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和泓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文浩

中國北京，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為胡洪芳女士及王文浩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為劉江先生及周煒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磊博士、范智超先生、李永瑞博士及錢紅驥先生。